

五名法律學生憑出色法律改革論文獲得表揚（附圖）

下稿代法律改革委員會發出：

五名法律學生以其優秀的論文，在今日（七月二十六日）舉行的二〇一八年法律改革徵文比賽獎狀頒發典禮中獲得表揚。

該徵文比賽由法律改革委員會（法改會）舉辦，今年已是第五屆，旨在提高法律學生對法律改革重要性的認識，並讓他們有機會思考如何改革香港法律的某個特定範疇，並提出建議。

律政司司長兼法改會主席鄭若驊資深大律師主持頒獎禮時表示，徵文比賽已成為法改會每年舉辦的活動，有助法律學生加深認識法律改革，特別是了解法律改革在法律和社會經濟方面所帶來的複雜影響。

今年徵文比賽的題目是「叫車服務應否在香港受到規管？如屬肯定，則理由何在和應該如何規管？如屬否定，理由何在？」。這個近年因科技進步而出現的全球現象為我們帶來了

方便，但也產生了新的法律和規管問題，例如包括叫車服務平台與司機之間法律關係的特性、司機的法律責任、該平台的法律責任、現行規管制度、消費者權益及保障，以及因應科技發展和人們生活模式改變而衍生的新規管要求。今年比賽共收到36篇參賽作品。

在秉行司法公義方面，法改會一直在發展及推動有效的法律改革上，發揮重要作用。科技發展的浪潮遍及全球，帶來了種種轉變，在此情況下，確保法律與時並進，能夠配合社會不斷變化的需要，便更形重要。

五名得獎者分別在香港大學、香港中文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修讀法律課程，他們在今年夏季分別獲派往知名的律師行、大律師事務所、商業機構或律政司實習一或兩個月作為獎勵。

鄭若驊在典禮上祝賀五名得獎者，指他們的論文論據充分、撰寫得當，她亦感謝評審團和贊助這次比賽的律師行、大律師事務所和商業機構鼎力支持，向得獎者提供實習職位作為獎勵。

五名得獎者的優勝作品已上載至法律改革委員會網頁

(www.hkreform.gov.hk/tc/news/newsXML.htm?newsDate=20180308&selectedSubSection=2&jumpToDetails=y#newsDetails) 。

完

2018年7月26日（星期四）

